

臺大歷史學報

臺大歷史學報第 59 期
2017 年 6 月，頁 265-274

BIBLID1012-8514(2017)59 pp.265-274
2016.8.19 收稿，2017.6.7 通過刊登
DOI: 10.6253/ntuhistory.2017.59.06

§書評§

評述 Richard Whatmore, *What is Intellectual History?*

Cambridge: Polity, 2016. x+137 pp.

陳禹仲*

本書屬於 Polity 出版社《何謂歷史？》（*What is history?*）書系，該書系旨在引介當代歷史學研究的諸多領域，包含「性別史」、「全球史」、「文化史」與「醫學史」等。本書名為《何謂思想史？》，目的是引介當前學界的思想史研究，切入點是自 1960 年代以來成為思想史主流的「脈絡主義史學」（contextualism）。作者理查·華特摩（Richard Whatmore）專長 18 世紀政治思想史，現為英國聖安德魯大學（University of St. Andrews）現代史教授。

本文要檢視的問題是：這本書是否成功回答「什麼是思想史」這個問題？第一部分重建本書提出的問題與論點，並梳理作者如何回應。第二部分則討論作者是否有效回應這個問題，檢視本書以「脈絡主義史學」涵蓋思想史的方法是否存在缺失。

評介本書同時，筆者在反思另外一個問題：「為什麼需要引介思想史？」思想史帶有過度重視菁英文本與上層文化的形象，往往被視為新文化史的對立面，或因此背負「過時」的成見。¹它也常受到社會科學、

* 牛津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候選人

Christ Church, St. Aldates, Oxford OX1 1DP, United Kingdom;
E-mail: alvin.chen@chch.ox.ac.uk.

¹ Peter Gordon “What is Intellectual History? A Frankly Partisan Introduction to a Frequently Misunderstood Field” 一文，試圖釐清思想史與文化史的「對立」。全文參見 http://projects.iq.harvard.edu/files/history/files/what_is_intell_history_pgordon_mar2012.pdf.

政治理論與哲學研究批評，思想史家因而被指為過分專注觀念在歷史時空的意涵，忽略歷史觀念在今日社會的價值。批評者指出，思想史是史家的好古癖（antiquarianism），強調觀念、理論與思想家的歷史和當代議題並無干係，這種研究固然有文化意義，但無法幫助我們思考當今人類社會的困境。²或許正因為這些包袱，歐美思想史家近年陸續出版專著或彙整相關論文集，反思思想史研究取徑。³本書也是此趨勢的一環，但其目的是綜合性介紹當代思想史研究，筆者擬藉由書評引介給中文讀者。

本書扣除導論、結論，共有六章。前四章從四個面向介紹當代思想史研究。第一章〈思想史的性質〉（The Identity of Intellectual History），定義當代思想史研究的關懷；第二章〈思想史的歷史〉（The History of Intellectual History），為當代思想史提供史學史的脈絡；第三章〈思想史的方法〉（The Method of Intellectual History），引介當代思想史的研究方法，並強調其與第一章定義的研究關懷密不可分；第四章〈思想史的實踐〉（The Practice of Intellectual History），分析當代思想史家如何落實研究關懷以及運用研究方法。

就內容而言，本書前四章緊扣書名「何謂思想史」發揮，最後兩章則討論「思想史的目的」。第五章〈思想史的關聯性〉（The Relevance of Intellectual History），回應社會科學（尤其政治理論）對思想史的批評，指出思想史與當代課題的互動；第六章〈思想史：現在與未來〉

2 晚近一本哲學史論文集的編者便強調哲學史與思想史的分野，認為哲學史是透過研究哲學議題的歷史意義，進而反思為何環繞該哲學議題的論述有助於思考今日人類社會；反之，思想史則專注於哲學的文化史脈絡，無意探討歷史上的哲學議題對當代問題的貢獻。見 Mogens Laerke, Justin E. H. Smith, and Eric Schliesser, “Introduction,” in *Philosophy and Its History: Aims and Methods in the Study of Early Modern Philosophy*, ed. Mogens Laerke, Justin E. H. Smith, and Eric Schliess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pp. 1-6.

3 這些書籍包含：Samuel Moyn, and Andrew Sartori, eds., *Global Intellectual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13); Darrin M. McMahon, and Samuel Moyn, eds., *Rethinking Modern European Intellectual Histo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Richard Whatmore, and Brian Young, eds., *A Companion to Intellectual History* (Oxford: Wiley-Blackwell, 2016)。前兩本皆被列在書末閱讀清單中。

(Intellectual History Present and Future)，反省目前的研究成果，是否有效體現思想史的關懷。

要言之，本書對思想史的介紹，可歸納成三個問題：「什麼是思想史？」、「思想史有用嗎？」、「思想史成功了嗎？」第一個問題可再分成兩個子題：「思想史在做什麼？」與「思想史想做什麼？」本書導論由一段出自英格蘭西北一處沙石場的銘文，指出不同史家在面對銘文時可能的反應。社會史家可能試圖從銘文出發，尋找沙石場工人工作環境的紀錄，以及小鎮人口組成與性別比例。經濟史家可能從工人的薪資著手，比較不同地區工人的薪資結構，探討 19 世紀英格蘭沙石工業的面貌。文化史家可能想藉由銘文，討論在地工人如何表述自己，以及與其他表述方式間的權力關係，同時探討個人與群體（個別工人與一群工人）間的社群圖像。思想史家則會直接分析銘文的文字，探討銘文的刻作者想表達什麼？為什麼要透過這種形式表達？銘文傳遞的論述，是否曾在其他地方、以不同形式出現？以及銘文引用什麼材料，又如何被後世解讀？（頁 2-3）

思想史在做什麼？——分析文本的歷史脈絡，這個定義有兩個前提。首先，有意義的文字書寫必然想傳遞某種訊息，蘊含某種論述，承載某種思想。其次，文本想傳遞的訊息與承載的思想，會因時序遷移，文字脈絡與意涵轉變而遭曲解或遺忘。「任何人都會思考。人們會利用各種方式表現他們的想法」，思想史的文本分析，便是透過重構文本的歷史脈絡，從各種表現方式中，挖掘出深藏在表層文字下的思想。換句話說，思想史是一種文本論述的考古學，透過「民族誌式的探索」（ethnographic explorations），檢視深層文本文化。（頁 7）本書意圖破除思想史只注重菁英、哲學文本的印象，將思想史視為一門文本分析的學問，表示思想史的研究對象是論述，而非觀念或思想體系。這是思想史與政治理論和哲學史的差異。事實上，本書如此定義思想史研究，正是要批判其他思想研究（如政治理論與哲學史）解讀歷史文本的方式。

因而，思想史想要做什麼？思想史想要做的，是破除當代人對歷史

文本的誤解。這個現象往往出現在政治系的課程訓練，例如講師要求學生閱讀《國富論》（*The Wealth of Nations*），並問學生亞當斯密（Adam Smith, 1723-1790）對種族、階級與性別等議題的看法，以分析資本主義社會的議題。（頁 14-16）本書認為，這種分析文本的方式很難有任何收穫，因為這些問題是當代社會的問題，不是 18 世紀蘇格蘭人的問題。這種誤解立基於一個假設：思想體系自有其線性發展，倘若某一個觀念或文本是某種當代思想（modern thought）的濫觴，則當代的問題應該也可以在該文本上找到解決的方法。再次以亞當斯密為例：《國富論》是當代經濟學與自由主義、資本主義的起源，所以當代經濟發展導致的社會問題，理應可在《國富論》裡找到解答。（頁 19-20）這種線性發展史觀的文本詮釋，過度仰賴當代社會對詞彙的理解及對思想體系的想像，既忽略文本想傳遞的訊息，也未能有效挖掘文本的深層意涵。（頁 16-17）

對線性發展史觀的批評，與思想史方法論息息相關，本書尤其著重昆廷·斯基納（Quentin Skinner）的方法論。（頁 45-57）它援引詹姆斯·塔利（James Tully）所述，強調斯基納特別重視五個問題：第一、文本作者的書寫過程與其他文本的關係為何，這個關係又如何塑造該文本的思想脈絡？第二、文本作者的書寫想要達成什麼目的，因應何種現實問題？第三、文本所屬（也是文本構成）的意識形態（ideology）與思想脈絡的成形與轉型，該如何被理解與分析？第四、如何解釋政治意識形態與政治行為的關係，以釐清特定意識形態對政治行為的影響？第五、政治思想與行為以何種形式參與意識形態的轉型？（頁 53-54）

易言之，斯基納的研究是透過分析文本的歷史訊息，解釋作者意圖（intention）。作者的意圖，往往是要回應某個切身相關的現實問題，作者思考與呈現思維的方式，又必須仰賴其所擁有的文本資源。也就是說，思想史家必須考掘且重建作者寫作時的歷史與文本脈絡，才能充分掌握文本寫作目的。（頁 45-54）這有很強的經驗論前提。人類只可能思考、書寫已然經驗過的事物，因此哲學家無法預測未來，甚至可能無法透視過往。要解讀文本所承載的訊息，必須回到文本作者寫作當下的歷

史環境。⁴這直接挑戰當代文本分析常犯的「時代錯置」(anachronism)，並指出這種問題容易導向幾個誤解，例如歷史文本與當代議題有直接關聯；重要哲學家的論述不會自相矛盾；閱讀哲學文本即是在與哲學家進行穿越時空的對話等等。（頁 48-51）

本書第一、三、四章分別從理論與實踐的角度，解釋「思想史在做什麼」與「思想史想做什麼」。第二章則闡述當代思想史的歷史。這有兩種可能的脈絡，如果視思想史為透過分析文本歷史脈絡破除當代意識形態的學問，那麼思想史的歷史當是文本分析的歷史。因此，本書指出，思想史的關懷與 20 世紀以來的文本分析有許多相似之處，例如：卡西勒 (Ernst Cassirer, 1874-1945) 重視分析「象徵形式」(Symbolic forms) 的歷史；潘諾夫斯基 (Erwin Panofsky, 1892-1968) 要求解讀藝術品必須探討藝術家創作意圖；加達瑪 (Hans-Georg Gadamer, 1900-2002) 強調文化會侷限文本作者的視野 (horizon)，因此閱讀文本時，是文本作者與讀者的文化視野交融的經驗。（頁 25-27）本書並未在此多作著墨，更著重思想史的第二種歷史脈絡：觀念研究的歷史。

本書將觀念研究的歷史分成五類，除脈絡史學外，尚有亞瑟·勒夫喬伊 (Arthur Lovejoy, 1873-1962) 提倡「元素觀念」(unit ideas) 的觀念史 (history of ideas)、德國批判觀念論精神史 (Geistesgeschichte) 的概念史 (Begriffsgeschichte)、以米歇爾·傅柯 (Michel Foucault, 1926-1984) 為代表的歷史批判、李奧·史特勞斯 (Leo Strauss, 1899-1973) 著重文本內在衝突的政治思想史。（頁 27-38）除卻史特勞斯，這些取徑多數表現思想史批評時代錯置的核心關懷。例如：勒夫喬伊強調「元素觀念」，是要破除迷信「主義」(-ism) 的哲學系統。他表示哲學論述的組成元素，往往只屬於作者寫作的歷史環境，觀念史家必須像化學家一樣，分

4 對經驗論前提的批判，可見 Mark Bevir, *The Logic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思想史家對此批評的回應，可見 Brian Young, “The Tyranny of the Definite Article: Some Thoughts on the Art of Intellectual History,” *History of European Ideas* 28 (January 2002, Oxford; New York), pp. 101-117.

析哲學論述如何由某個時代的元素觀念構成。

總結本書對「什麼是思想史？」的討論，可見思想史的目的是要批判線性發展史觀分析文本的時代錯置問題，其實踐則透過分析文本的歷史脈絡，以破除當代意識形態對歷史文本的曲解。本書認為這種文本分析的性質，表示思想史必然是一門跨領域的知識，但凡仰賴文本作為主要研究材料的領域，就有思想史家發揮空間，研究主題擴及藝術史、醫學史、科學史、身體史、飲食史、動物史、出版史等。（頁 12）但「分析文本歷史脈絡」的特質，也使思想史遭到批評，其中最強烈的批評，是思想史強調文本的歷史性（*historicity*），但這種歷史知識無助於思考當今課題。

一言以蔽之，思想史有用嗎？本書以伊什特方·宏特（István Hont）的研究為例，說明思想史研究足以讓人反思當代政治問題的成因。（頁 75-80）宏特研究亞當斯密、盧梭、與大衛·休謨（David Hume, 1711-1776）等人對商業社會的論述指出，當代歐洲的自由觀，並非源於歐洲政治傳統的共和政體（*republic*），而是來自 18 世紀政治與商業經濟高度依存的現象。對宏特來說，思想史研究的意義不在於為當代問題提供解決方案，而是質疑我們思考當代問題的方式。本書更進一步表示，思想史研究的用處，在於推翻當代意識形態的同時，也挖掘出另一種被遺忘的思考方式，進而提供解決當代問題的另一種可能。

然而，思想史是否成功做到這一點，本書略帶保留。作者指出，目前思想史家的努力固然略有小成，總體而言仍是失敗的。主要原因在於，懷抱當代意識形態的文本閱讀以及線性史觀的歷史思維仍舊普遍存在，（頁 84-91）即使在歷史學界，時代錯置的文本閱讀也有逐步回歸的趨勢。其中一個例子，就是全球史的興盛。全球史研究的前提，是我們身處在全球化的時代，因而想要研究全球化文化交流的歷史。這樣的歷史研究，必然奠基於「全球」這個當代意識形態的想像。即便一個嚴謹定義「全球」的全球史研究，也會限縮地方文化的歷史時間。（頁 99-100）在華特摩看來，思想史與當代意識形態的角力仍將持續。

本書精煉且深刻地介紹脈絡主義的思想史研究，並回應人文學與社會科學領域對脈絡主義思想史的批評。然而，這種著重脈絡主義史學的方法（即分析文本的歷史脈絡），是否有效完成「引介當前思想史研究」的目的，仍有待檢驗。脈絡主義思想史的一大特色，是重視政治思想，尤其強調利用歷史分析來破除當代政治理論時代錯置的價值預設與意識形態。過度聚焦於政治思想，使本書嚴重忽略近年歐洲思想史的幾個重要課題：大學教育自中古到 19 世紀的變革、自然哲學與醫學對近代早期歐洲「哲學」概念發展的重要意義、史學史（*historiography*）對人類概念化時間與社會的意義、與基督信仰的多種面貌如何挑戰歐陸文人理解世界等。⁵

此外，本書把脈絡主義史學視為思想史的全貌，忽略學界長期以來對其他思想史方法論的重視。其中最大的遺珠，當是與脈絡主義史學方法分庭抗禮，視分析歷史文本為「批判」（*critique*）當代事態的思想史研究。⁶這個缺憾，影響本書有效回應「什麼是思想史？」。本書既強調思想史分析文本的特色，實可介紹不同思想史方法論對文本分析的態度，卻僅在第二章以一段的篇幅表示，思想史的各種文本分析殊途同歸，皆可與脈絡主義史學接壤。（頁 26）此外，本書強調思想史與當代議題的關聯性，卻未討論思想史作為「批判」來參與當代議題辯論的方法論，

5 B. W. Young, *The Victorian Eighteenth Century: An Intellectual Histo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Ann Thomson, *Bodies of Thought: Science, Religion, and the Soul in the Early Enlightenme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Sarah Mortimer, *Reason and Religion in the English Revolution: The Challenge of Sociniani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Avi Lifschitz, *Language and Enlightenment: The Berlin Debates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Dmitri Levitin, *Ancient Wisdom in the Age of the New Science: Histories of Philosophy in England, c. 1640-170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5).

6 20 世紀較具代表性的著作為 Dominick LaCapra, *Rethink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Texts, Contexts, Languag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LaCapra, *History and Critic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5); 與 Martin Jay, *Force Fields: Between Intellectual History and Cultural Critique* (London: Routledge, 1993).

更直接凸顯本書過度著重脈絡主義史學的疏漏。

思想史作為「批判」與脈絡主義史學的差異，可見於思想史家馬丁·傑伊（Martin Jay）的著作。⁷傑伊指出，脈絡主義史學過度依賴一種明確區分過去與現在的時性（temporality），這種時性指涉過去與現在的關係是不可撼動的，因此現代人在解釋歷史文本時，必須連帶檢視歷史文本生成時的過去。但這嚴重忽略歷史文本之於現代的意義，而這往往是現代人之所以閱讀歷史文本的動機。忽略歷史文本之於當代讀者意義的同時，也忽視現代人在閱讀與解釋歷史文本時，過去與現在的辯證關係。⁸彼得·戈登（Peter Gordon）亦在近作呼籲，將思想史視為一種過去與現在的辯證，並將此辯證視為「批判」的實踐，或可幫助我們思考當代課題。戈登指出，文本的歷史脈絡分析有其價值，但不應被視為思想史的全貌。⁹

本書僅花 3 頁討論德國概念史研究（頁 31-33），篇幅尚不及脈絡主義史學的十分之一，也是疏忽「批判」的表現。雷恩哈特·科塞雷克（Reinhart Koselleck）的概念史研究提供一種與脈絡史學不同的文本分析模式，在近年深受歐美思想史學者重視。脈絡史學重視探索作者意圖，概念史則重視語言意義隨時間而產生的延伸或變異，並進一步探索當代學者在分析文本時如何概念化歷史時間。¹⁰概念史的文本分析，和歐洲文本批評的傳統有關，如科塞雷克所說，批評（criticism）本身就是一種

7 Martin Jay, "The textual approach to intellectual history," in Jay, *Force Fields*, pp. 158-166.

8 Martin Jay, "Historical explanation and the event: Reflections on the limits of contextualism," *New Literary History* 42, no.4 (Autumn 2011, Baltimore), pp. 557-571.

9 Peter E. Gordon, "Contextualism and Criticism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in McMahon and Moyn, *Rethinking Modern European Intellectual History*, pp. 32-55.

10 Reinhart Koselleck, "Historia Magistra Vitae: The Discussion of the Topos into the Perspective of a Modernized Historical Process," "History, Histories, and Formal Time Structure," "Perspective and Temporality: A Contribution to the Historiographical Exposure of the Historical World," in *Future Past: On the Semantics of Historical Time*, trans. and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Keith Trib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26-42, 93-104, 128-151.

強調時間延異的文本分析技藝。¹¹所謂批評，是強調人類的行為、思想與文化，必然要由語言（符號）表述，因此分析語言（符號）意義的轉化，可以考掘深藏於當代社會習性下的問題。科塞雷克的概念史研究，即是在此關懷下展開。他的成名作《批判與危機》(*Critique and Crises*)，便是在思辨17世紀末以來的概念發展，如何成為納粹甚至冷戰問題的思想結構，¹²與強調「批判」的思想史不謀而合。近年不少思想史家紛紛呼籲，以「批判」作為有別於脈絡主義思想史的取徑，即是因為「批判」的文本分析，更要求研究者思辨文本與歷史研究的關聯，也更直接面對當代問題。¹³

本書偏重脈絡主義史學的結果，使讀者得以挑戰本書的論證是否有效回應它所提出的問題。畢竟，比起「何謂思想史？」，本書無疑更近似「何謂脈絡主義思想史？」誠然，受篇幅所限，本書對思想史的介紹勢有取捨，但仍不乏介紹其他思想史方法論與研究成果的機會。如第五章強調思想史研究與當代議題關聯的主題，便極為理想；第二章「思想史的歷史」與第三章「思想史的方法」，亦能就不同思想史研究的關懷、理論與成果多作比較，而非以脈絡主義史學統括其他研究。

總的來說，本書仍舊成功強調幾個思想史研究的共同重點：思想史著重文本分析、旨在研究論述而非觀念等等。此外，脈絡主義史學確實是當代歐美思想史的重要發展，本書也為此提供深入介紹。它對時代錯置與以當代意識形態理解歷史的批評，對歐美與中文學界都極有價值。

11 Reinhart Koselleck, *Critique and Crisis: Enlightenment and the Pathogenesis of Modern Society*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88), chap. 8.

12 Koselleck, *Critique and Crisis*, chap. 1.

13 關於批判與思想史，除了上引科塞雷克的著作外，經典的研究如 Martin Jay, *The Dialectical Imagination: A History of the Frankfurt School and the Institute of Social Research 1923-1950* (London: 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 1973). 近年的引介性文集，可見 David Ingram, ed., *Critical Theory to Structuralism: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the Human Sciences* (Durham: Acumen, 2010). 近年的呼籲，可見前述 Gordon 的文章。對批判理論與反思史學書寫的討論，則可見 Jacques Rancière, *The Names of History: On the Poetics of Knowledge* (Minnesota: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4).

舉例來說，中文學界近年重視羅伯·丹頓（Robert Darnton）的書籍史研究，認為他指出過往強調哲學文本的啟蒙運動研究有所不足，過度強調哲學思想對於「啟蒙運動」的意義，¹⁴但從脈絡主義思想史的角度看來，丹頓的啟蒙運動研究仍舊有著「啟蒙運動導致法國大革命」的線性史觀。近年的脈絡主義思想史研究已經指出，法國大革命的思想起源，絕對不能簡單以一個後設定義的「啟蒙運動」來解釋，無論是上層啟蒙或下層啟蒙。¹⁵此外，思想史家的討論也顯示，「啟蒙運動」在 20 世紀後半以降是一個歷史學概念（historiographical concept），¹⁶顯示史家研究「啟蒙運動」的歷史時，也在回應「何謂啟蒙」這個命題。因此，當史家表達某個自己定義的「啟蒙運動」影響後續人類歷史發展（如法國大革命）時，其實已身陷當代意識形態的囹圄。¹⁷就這點而言，時代錯置與線性史觀並不僅是脈絡主義思想史與其他思想史重視的課題，更應該是歷史學者該有的基本素養。從史學界至今仍有不少線性史觀的研究出版看來，思想史確實仍有待進一步耕耘。

*作者感謝 Peter Gordon 允許引用其“What is Intellectual History?”一文，亦感謝傅揚、劉容安等人對本文初稿的批評，與審查人和編輯在本文修改期間提出的建議。

（責任編輯：歐陽宣 石昇烜 校對：洪麗歲）

14 Robert Darnton, “The High Enlightenment and the Low-Life of Literature in Pre-Revolutionary France,” *Past and Present* 51, no. 1 (May 1971, Oxford), pp. 81-115.

15 目前反思啟蒙運動與法國大革命關係最具代表性的研究是 Michael Sonenscher, *Before the Deluge: Public Debt, Inequality, and the Intellectual Origins of the French Revolu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7); Richard Bourke, *Empire and Revolution: The Political Life of Edmund Burk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5).

16 John Robertson, *The Enlightenment: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17 思想史家 Jonathan Israel 的啟蒙運動與法國大革命研究即因此備受批判。最近的文章是 Richard Bourke, “Rethinking Democracy,” *Modern Intellectual History* 13, no. 1 (April 2016, Cambridge), pp. 247-259.